中国民用航空局



CAAC 适 航 指 令

AIRWORTHINESS DIRECTIVE

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《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》(CCAR-39)颁发,内容涉及飞行安全,是强制性措施。如不按规定完成,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。

编号: CAD2010-A340-10

修正案号: 39-6851

一. 标题: 防火-灭火系统改装

二. 适用范围:

本指令适用于在生产线进行过47090改装的所有制造序列号,型别为-642和-643的空客A340飞机,但在生产线进行过51065改装的飞机不适用。

三. 参考文件:

- 1. EASA AD No. 2010-0255, 2010年12月6日颁布;
- 2. 空客服务通告 A340-26-5020 最初版本及其后续经批准的修订。

四. 原因、措施和规定

在件号(P/N)为QA07907-03的流量测量集成装置(FMCU)(Flow Metering Compact Unit)的原型样件鉴定试验中,观察到数次件号为P/N QA06123的吸水过滤元件(water absorbing filter element)发生部分堵塞。堵塞是由Halon瓶筒体和爆破隔膜脱落的碳屑引起的。

这种吸水过滤元件是FMCU的一部分,FMCU则是一些A340-600飞机上使用的下层货舱(LDCC)灭火系统的一部分。

吸水过滤元件的堵塞,会导致向外流出的Halon量减少,从而不能保持灭火剂浓度。如果发生火情,这种情况会导致受到影响的机舱火情失去控制,从而构成安全隐患。

为了避免吸水过滤元件的堵塞,本指令要求将灭火系统从4 FMCU

- 三瓶系统转变为装有升级后吸水过滤元件的2 FMS(流量测量系统 Flow Metering Systems)双瓶系统。
 - 4.1 完成下列措施,除非事先已完成:

自本指令生效之日起18个月内,按照空客服务通告(SB) A340-26-5020的说明,改装灭火系统,从一个4 FMCU三瓶方案改装为 一个装有升级后的吸水过滤元件的2 FMS双瓶方案。

- 4.2 完成本指令可使用替代的符合性方法,但必须经过适航审定部门的批准。
- 五. 生效日期: 2010年12月20日
- 六. 颁发日期: 2010年12月20日
- 七. 联系人: 袁晓峰

民航华东地区管理局适航审定处

021-22321372